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等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行了审计监督职责。现对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的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赵勇军先生、独立董事黄新建先生、董事鲁学佳先生三名成员组成，其中召集人由具有会计专业背景的赵勇军先生担任。

二、审计委员会年度内会议召开情况

2025 年度，审计委员会召开了 14 次工作会议，勤勉履行监督职责。会议重点围绕公司定期报告、财务审计、内部控制、重大交易及日常监督等核心领域进行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2025 年 1 月 22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不向下修正“建工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

2025年2月12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关于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三建公司公开转让所属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

2025年3月27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资产盘活的议案》。

2025年4月22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第三十五次会议，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对年报审计相关事项进行沟通交流，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履职报告》《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及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2025年度融资计划》《公司2025年度担保计划》《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关于公司审计部2024年度工作总结及2025年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2025年4月2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关于减持重庆银行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审计委员会

2025 年一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审计部 2025 年一季度工作报告和二季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2025 年 6 月 3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接受控股股东担保并支付担保费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为控股股东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所属全资公司之间提供抵押担保的议案》。

2025 年 6 月 9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5 年 6 月 24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向下修正“建工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2025 年 7 月 9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不向下修正“建工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关于公司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实施万盛经开区鱼子岗片区开发招商项目的议案》。

2025 年 8 月 21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集团监督审计部 2025 年

上半年工作报告及下半年工作计划》《公司审计委员会2025年半年工作报告》。

2025年9月17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协议转让参股股权资产的议案》。

2025年10月29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关于聘请公司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吸收合并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关于公司审计委员会2025年三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审计部2025年三季度工作报告和四季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2025年12月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内部审计项目计划的议案》《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025年12月31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三、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相关规定，主

要开展了如下工作：

1. 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报告期内，我们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信永中和”）就2024年度审计范围、审计计划、审计方法及关键审计事项（如资产减值、收入确认等）进行了充分的讨论与沟通。我们认为信永中和在本次年报审计及内控审计工作中较好地完成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勤勉尽责，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并建议续聘信永中和为下年度审计机构。

2. 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我们定期审阅了公司的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工作报告及审计发现问题的整改跟踪情况，督促内部审计机构严格执行审计程序，并对审计重点与方向提出了指导性意见。报告期内，我们未发现内部审计工作存在重大问题的情况，内部审计工作运行有效。

3. 审阅公司的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

报告期内，我们认真审阅了公司的财务报告，并认为公司财务报告是真实、完整和准确的，不存在相关的欺诈、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的情况，也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调整、涉及重要会计判断的事项、导致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事项。

4. 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

结构和治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各项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内部管理制度，股东会、董事会、经营层规范运作，切实保障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和相关规定的要求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现有的内控体系不存在重大缺陷，能有效保证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有序运行，未发现公司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

5.协调经理层、内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报告期内，我们积极发挥了沟通桥梁作用，协调公司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业务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信永中和进行充分、有效的沟通，保障了各项审计工作的顺利实施与高效完成。

6.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责

根据监管机构和公司相关要求，审计委员会在审阅相关资料并与相关人员进行沟通的基础上，对公司转让全资子公司100%股权、非公开协议转让参股股权资产、为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等议案进行了审议，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勤勉尽责，通过组织召开多次会议、审阅关键报告、监督评估审计工作等方式，切实履行了在财务监督、内部控制及公司治理方面的职责。2026年，

审计委员会所有成员将继续恪尽职守，密切关注公司的内部审计工作，以及公司内外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指导内部审计工作，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的监督职能，致力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与风险管理能力，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长期利益。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年4月24日